

证券代码：832399

证券简称：宁波公运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对 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系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该全资孙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下同），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公运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该全资孙公司 100% 股权。

因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业务拓展需要，拟将其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600 万元，新增出资由宁波公运车辆服务有限公司认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因此，本次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本次增资金额，依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第九条、第十二条之规定，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十次总经理办公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孙公司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增资由宁波公运车辆服务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增资。

（二）增资情况说明

本次增资后，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600 万元，新增的 400 万元出资由宁波公运车辆服务有限公司全额认缴，增资完成后，宁波公运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

（三）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检验检测业务，经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2,797,828.47 元，资产净额 3,995,021.31 元，2021 年

营业收入 31,917,130.17 元，净利润 672,929.03 元。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前和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股东	宁波公运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	宁波公运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持股比例	1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系公司对全资孙公司增资，不涉及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增资系满足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的业务拓展需要，增强其经营能力，提升其竞争实力，符合公司的经营布局和发展战略。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系对现有的全资孙公司增资，该孙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已形成稳定的客户群，投资风险可控，不存在明显的风险因素。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提高孙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孙公司的业务拓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十次总经理办公会议记录。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